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 年修订）》、《公司债券临时报告信息披露格式指引》的相关规定，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就总经理发生变动的情况予以披露，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总经理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原总经理任职情况、变动原因及相关决定情况

公司收到《关于陈德荣任职的通知》（文号，国人字[2018]223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2018 年 6 月 30 日决定，任命陈德荣为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免去其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

（二）公司新任总经理聘任安排及基本情况

1、公司新任总经理聘任安排

公司于近日收到《关于胡望明任职的通知》（文号，国人字[2018]382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2018 年 10 月 29 日决定，任命胡望明为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2、本公司新任总经理任期及持有本公司股权及债券情况

本公司新任总经理胡望明先生任期自 2018 年 10 月 29 日起。截至本公告出具日，胡望明先生未持有发行人股权及债券。

3、本公司新任总经理简历

胡望明先生 1984 年毕业于南京林学院，于 1987 年起攻读东南大学机械制造专业研究生，获得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2005 年在职获得武汉理工大学管理学博士学位，正高职高级工程师。胡望明先生现任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胡先生 1984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武汉钢铁公司烧结厂一机修车间副主任、设备科科长、副厂长，武汉钢铁（集团）公司机电部副部长、经营计划部副部长，武汉钢铁（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00 年 6 月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副总经理。2005 年 2 月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兼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06 年 11 月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市委常委、副总经理兼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08 年 6 月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市委常委、副总经理。2016 年 10 月任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市委常委。2018 年 10 月起任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二、公司总经理变动的分析

本次总经理变动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按照相关程序进行的人员变更安排，本次变动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之盖章页)

